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阅本次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工作实绩等情况后，我们认为公司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职责应有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肖瑶先生曾因信息披露违规，受过青海证监局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我们认为：肖瑶先生作为公司的核心领导，自 2016 年 8 月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以来，兢兢业业、勤勤恳恳，在公司面临内外压力的境况下，勇挑重担，迎难而上，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确立公司发展战略目标，一心一意谋发展，让公司步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轨道。经过多年的磨炼与沉淀，现已具有成熟的战略远见、高瞻远瞩的格局、丰富的行业经验。肖瑶先生继续担任总经理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经营管理有着关键不可替代作用。

方丽女士曾因信息披露违规，受过青海证监局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我们认为：方丽女士作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运输部负责人，自 2002 年开始便承担起公司产品氯化钾铁路运输的调度、协调与安排工作，确保了公司产品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运送至下游客户指定站点。方丽女士作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重要组成人员，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张生顺先生曾因信息披露违规，受过青海证监会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我们认为：张生顺先生作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格尔木藏格锂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分管钾肥生产管理工作，碳酸锂的技术指导和研发工作。张生顺先生作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重要组成人员，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公司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聘任肖瑶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张生顺先生、黄鹏先生、方丽女士、张萍女士、秦世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田太垠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李瑞雪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独立董事：王作全、胡山鹰、刘娅

2022年8月10日